

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因控股股东通过质押证券处置方式受让出质人持有的4000万股公司股份，从而形成增持3.93%所致。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动。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近期公司接控股股东江苏丹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丹化集团）通知，丹化集团（质权人）与出质人一致同意对公司4000万股质押股份进行质押证券处置过户，双方已签订了《股份质押处置协议》，将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过户手续，据此，丹化集团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权益变动预计增加3.93%。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控股股东的持股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前，丹化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共持有公司股份201,133,707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9.79%，均为无限售流通A股股份。

本次丹化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丹化集团	180,050,050	17.71%	220,050,050	21.65%
丹化集团全资子公司	21,083,657	2.07%	21,083,657	2.07%
合计	201,133,707	19.79%	241,133,707	23.72%

（注：百分比尾数存在四舍五入差异。）

三、其他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28日